

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 學年度第 學期「校園書展」實施辦法

95.08.29 訂定

108.08.01 修訂

- 一、目的：以『我們與書的距離』為書展主題。蒐集有關世界知名絕美圖書館、夢幻書店，書本製作，書本設計，手工書製作相關書籍以及圖書館相關之文學小說等作品，以書為主題的故事。歡迎師生品味書本所構築出的夢幻大千世界、享受想像力無限馳騁的感覺，來跟書與知識美麗的邂逅吧！

- 二、主題名稱：「我們與書的距離」校園書展
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圖書館。

- 四、協辦單位：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總務處。

- 五、時間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（展出5天）。

- 六、地點：校史館。

- 七、展出內容：

- 八、展出方式：

1. 由薪宸宇圖書公司負責出版品參展。
2. 展出書籍採開架分類展出。
3. 展出現場設立服務台，以服務全校師生預約或訂購圖書。
4. 展出期間非經主辦單位同意，不得中途退出。
5. 參展書籍於展出期間，叢書按訂價 79 折優待(教職員 75 折)。

- 九、任務分工：

負 責 單 位	項 目
圖書館	1. 協調辦理展出事宜。 2. 負責徵選參展書籍。 3. 展出場地規畫。
教務處	每班依課表給予安排一節參觀閱讀選購。
學務處	秩序督導。
總務處	場地借用，水、電的提供。

- 十、本計畫經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